

国海证券-通盛租赁第 12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服务机构季度报告

(报告日：2026 年 5 月 12 日)

本报告内容依据广西通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作为资产服务机构）与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计划管理人）签订的《国海证券-通盛租赁第 12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服务协议》（“《服务协议》”）而编制。本报告金额单位均以人民币计。

■ 报告期间：[2026 年 2 月 1 日]至[2026 年 4 月 30 日]

■ 权利完善事件说明

	权利完善事件	是	否
a	资产服务机构的风险资产（即其总资产减去现金、银行存款、国债和委托租赁资产后的剩余资产总额）超过相关监管部门规定的限度		否
b	“原始权益人”发生任何“丧失清偿能力事件”		否
c	发生任何“资产服务机构解任事件”		否
d	“资产服务机构”在相关“专项计划文件”约定的宽限期内，未能依据“专项计划文件”的约定按时付款或划转资金		否
e	发生任一“违约事件”		否

■ 资产服务机构解任事件说明

	资产服务机构解任事件	是	否
a	“资产服务机构”未能于“回收款转付日”根据“《服务协议》”按时转付已收到的回收款（除非由于“资产服务机构”不能控制的技术故障、计算机故障或电汇支付系统故障导致未能及时付款，而使该付款到期日顺延），且在“回收款转付日”后 3 个“工作日”内仍未付		否

	款。		
b	<p>“资产服务机构”停止经营或计划停止经营其全部或主要的租赁业务（为避免疑义，不包括因“通盛租赁”与广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租赁”）正在筹划潜在的吸收合并事项导致“资产服务机构”停止经营。广西租赁可能吸收合并“通盛租赁”，该吸收合并事项仍处于筹划阶段，存在不确定性，如该吸收合并事项顺利完成，广西租赁作为合并后主体将继续存续，同时“通盛租赁”将注销法人资格，广西租赁作为存续主体将承继及承接“通盛租赁”的所有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并继续履行“通盛租赁”在原有专项计划文件项下的义务）。</p>		否
c	<p>发生与“资产服务机构”有关的“丧失清偿能力事件”。</p>		否
d	<p>“资产服务机构”未能保持履行“《服务协议》”项下实质性义务所需的资格（特别是从事与基础资产有关的融资租赁业务的资格）、许可、批准、授权和/或同意，或上述资格、许可、批准、授权和/或同意被中止、收回或撤销。</p>		否
e	<p>“资产服务机构”未能在“资产服务机构报告日”当日或之前交付相关“报告期间”的“《资产服务机构季度报告》”（除非由于“资产服务机构”不能控制的技术故障、计算机故障导致未能及时提供，而使“资产服务机构”提供“《资产服务机构季度报告》”的日期延后），且在接到“计划管理人”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催交通知后3个“工作日”内仍未提交。</p>		否
f	<p>“资产服务机构”严重违反：（1）除付款义务和提供报告义务以外的其他义务；（2）“资产服务机构”在“专项计划文件”中所做的任何陈述和保证，且在“资产服务机构”实际得知（不管是否收到“计划管理人”的通知）该等违约行为后，该行为仍持续超过15个“工作日”，以致对“基础资产”的回收产生“重大不利影响”。</p>		否

g	“有控制权的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合理认为已经发生与“资产服务机构”有关的“重大不利变化”。		否
h	仅在“通盛租赁”为“资产服务机构”时，“资产服务机构”未能落实“《服务协议》”的约定，在“专项计划设立日”后 90 日内，仍未能按照“《服务协议》”的约定对“《服务协议》”指明的所有“基础资产文件”原件进行保管。		否

■ 基础资产回收统计

(1) 基础资产按融资租赁合同：

期初应收租赁款余额	336,267,344.19
当期应收租赁款	86,668,387.60
当期应收本金回收款	81,051,432.30
当期应收收入回收款	5,616,955.30
期末应收租赁款余额	249,598,956.59
期初尚未到期的合同数	3,309
当期终止的合同数	340
期末尚未终止的合同数	2,969

(2) 基础资产按实际发生数：

期初应收租赁款余额	277,697,295.85
当期核销租赁款	88,115,004.73
可列入租赁回收款的其他款项	0.00
期末应收租赁款余额	187,167,485.61
当期收到的回收款（即本金回收款与收入回收款、可列入回收款的其他款项之和）	88,115,004.73
当期收到本金回收款	83,388,778.12



当期收到的收入回收款	4,726,226.61
可列入回收款的其他款项	-
当期应扣除的税款	-
期初尚未终止的合同数	2,885
当期终止的合同数	467
期末尚未终止的合同数 ¹	2,418

■ 期末租赁款逾期情况

	债权数量	资产债权数占期初资产池资产债权数百分比	资产剩余本金余额	资产剩余本金余额占期初资产池本金债权总额的百分比	资产逾期金额	资产逾期金额占期初资产池本金债权总额的百分比
逾期 1-30 天 (含)	162	4.03%	13,394,862.38	1.52%	1,927,800.96	0.22%
逾期 31-60 天 (含)	39	0.97%	5,375,928.58	0.61%	1,254,041.56	0.14%
逾期 61-90 天 (含)	30	0.75%	4,817,392.40	0.55%	1,466,421.51	0.17%
逾期 91 天以上	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231	5.74%	23,588,183.36	2.67%	4,648,264.03	0.53%

期末逾期情况剔除已赎回资产。



■ 提前退租明细

当期提前结清的债权笔数	174
笔数占期初债权笔数的百分比	4.32%
债权本金余额合计（元）	21,109,914.96
本金余额占期初债权本金的百分比	2.39%

■ 违约基础资产情况

	前一报告期间截止日累计		本报告期间		本报告期间截止日累计	
	基础资产笔数	未偿本金余额	基础资产笔数	未偿本金余额	基础资产笔数	未偿本金余额
新增违约基础资产 (a+b)	-	-	-	-	-	-
1. 本报告期内新增拖欠超过90天的基础资产 (a)	-	-	-	-	-	-
2. 本报告期内被重组、重新确定还款计划或展期的基础资产 (b)	-	-	-	-	-	-
违约基础资产的回收金额		-		-		-

违约基础资产本金占基准日资产池本金余额的比例(%)	0.00%	0.00%	0.00%
截至最新报告期累计违约率	0.00%		

■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无。

■ 不合格/违约基础资产的赎回

无。

■ 当期违约基础资产处置执行费用和扣除信息

无。

